

柳州市柳北区人民政府

关于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 问题（自治区编号问题 1、19）整改工作核查报 告

一、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问题情况

问题 1: 一些领导干部对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性和紧迫感认识不够，将优越的自然生态禀赋当做自身工作成绩，自我满足、盲目乐观，对天生的好山好水缺乏敬畏和呵护之心，对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漠然视之，甚至视而不见。一些领导干部对高质量发展的认识有偏差，认为广西是欠发达地区，空间很大底子很好，应区别对待，要求给予更多的能源消费总量指标，而对进一步提升生态环境质量却有畏难情绪。在谋划自身发展时，着重考虑增长速度，重视发展质量不足。一些地方和部门生态环境保护的自觉性和主动性不足，动辄讲目标太高财政太难、讲能力不足水平不高，对推进解决具体问题缺乏积极作为。

问题 19: 危险废物管理能力薄弱，存在较大环境风险。一些重点发展行业危险废物处置能力空缺，广西至今没有电解铝行业大修渣处置能力。废铅酸蓄电池大量流入非法市场，非法收集处置问题仍然突出，对环境安全构成隐患。

二、整改情况

问题 1:

1. 认真查摆贯彻落实绿色发展理念差距不足，各相关部门要

严格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开展自查自纠。2022年1月，柳北区领导及相关部门3次陪同市级督导组、纪检组现场复查信访件整改情况，推进办结工作。

2. 各相关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将生态文明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定期听取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汇报，研究生态环境问题，制定生态环境保护政策，扎实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各项工作。2022年2月，柳北区召开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会，积极推动整改工作。园区管委会启动专项排查行动，全面排查白露工业园内企业的基本情况，做到清单式管理。

3. 组织开展干部学习培训。通过召开党委常委会会议、政府党组会议、政府常务会议，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等形式，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不断强化各级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4. 广泛开展宣传教育。各相关部门已将生态文明主题纳入年度宣传教育计划，2021年12月已开展节能减排相关宣传。

5. 强化结果应用。已和各相关部门签订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作为考核重要依据。

问题 19:

1. 强化危险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督促危险废物产生企业严格落实危险废物污染防治主体责任，落实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各项要求；按要求执行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申报登记制度。

督促危险废物产生企业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通过全国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填报并公开危险废物相关信息；推行电子联单，逐步实现对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移、利用、处置全过程信息化管理。将危险废物日常环境监管纳入生态环境执法“双随机、一公开”内容，开展危险废物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严厉查处非法转移、倾倒和处置危险废物行为。

2. 开展废铅酸蓄电池专项整治行动。持续开展废铅酸蓄电池产生、收集、贮存、转移、处置专项排查整治，加强废铅酸蓄电池产生源管理，严厉打击非法收集处置废铅酸蓄电池的违法行为。近年柳北区危废规范化考核均达到合格标准。

三、核查情况

2022年10月10日，由区政府办、柳北生态环境局、各相关部门组成自行验收组，审阅整改台账，一致认为基本落实相应的整改措施，达到整改要求，完成整改目标，验收销号台帐完整符合验收销号条件，同意通过整改验收。

